

# 温暖回家路 文明伴你行

文·摄影/首席记者 张学博 记者 郝儒冰 实习生 赵中华

3月15日,在长途客运汽车站和高速公路服务区,都能看到新报雷锋服务队志愿者忙碌的身影,他们有的引导旅客有序进站,扶老携幼,帮助需要帮助的人;有的在服务区为司机发放车载垃圾桶,提醒大家文明出行,不要车窗抛物……

当日,本报联合内蒙古公路路政执法监察总队直属支队、内蒙古高路公司、呼和浩特市运管局回民分局、内蒙古爱心之家公益协会呼和浩特分会开展了学雷锋志愿服务月系列公益活动之“温暖回家路 文明伴你行”活动。活动中,志愿者们为出行群众送上贴心服务的同时,也用实际行动诠释了雷锋精神。

## 引导乘客有序进站

当日上午,在呼和浩特客运西站,本报联合呼和浩特市运管局回民分局在与内蒙古爱心之家公益协会呼和浩特分会开展了“温暖回家路 文明伴你行”主题活动。志愿者们劝导游客有序进站,文明候车,现场秩序井然。

“每年春运期间,全国因为拥挤、插队等无序出行而造成的事故不在少数,因此,运管部门倡导市民要文明出行,旅客进站要排队,有序上车。”呼和浩特市运管局回民分局党支部书记刘晓芳告诉记者,呼和浩特市长途客运西站一年大概有11万名的乘客,尤其在节假日和春运期间,人流量更加密集,需要工作人员和志愿者进行引导。

当日,来自呼和浩特市运管局回民分局和内蒙古爱心之家公益协会呼和浩特分会的志愿者们,站在进站口两侧,引导接踵而至的旅客依次通过安检,排队候车。呼和浩特市运管局回民分局还为现场乘客分发了与本报联名制作的乘车安全手册,为500余名乘客送去文明候车、安全乘车的常识小课堂。



帮忙搬货物



帮乘客拎行李

## 扶老携幼暖人心

“老爷爷您请这边走。”“大娘这个我来帮您拿。”……当日,很多穿着红色马甲的“小红人”穿梭在售票大厅、服务台、进站口、候车厅、长途客车上,他们是来自内蒙古爱心之家公益协会的志愿者,在扶老携幼的奉献中展示自己的风采。

志愿者张利芳,巾帼不让须眉,帮助拎着编织袋独自上车的老大娘,将重物一直提到车上才罢手,不仅将老大娘安置到座位上,还把编织袋妥妥当当地在行李舱里放好,让老大娘直竖大拇指,赞个不停。

记者了解到,内蒙古爱心之家公益协会已经成立6年,志愿者超过5000人。“我们有10个公益微信群,每个群都有500多人,哪里有需要帮助的人,我们在群里招呼一声,就有志愿者纷纷响应,前往为需要的人服务。”公益协会副会长张丽清告诉记者,志愿者每年都会参加很多志愿服务活动,在特教学校和一些聋哑小孩一起玩耍,在敬老院和老人们聊天,在大街上为环卫工送上热茶,在车站里为旅客提供服务等。

“今天的活动非常有意义,我们在此次服务中也体会到了客运工作人员的艰辛与不易,这样的经历是一段美好的经历,在服务别人中自己获得了成长。”张丽清告诉记者,她还会和志愿者们继续参加本报组织的相关公益活动。



司机签名承诺

## 亮丽的风景线

“您好,需要帮助吗?”“您好,这边买票。”……当日,一句句朴实的问候,一个个微小的帮助,都得到了旅客朋友的真诚感谢。

当日,52岁的杨先生拎了两个大编织袋,进站后发现购票人多,一时半会买不上票,而自己回家的客车一天就一趟,还有5分钟就发车,焦急万分。

正在此时,来自内蒙古爱心之家和呼和浩特市运管局回民分局的志愿者前来帮忙,一名帮忙买票,另一名出力帮杨先生搬行李到车上。

“感谢志愿者,是他们帮助我踏上了回家的路途,又没误车,又没误事。”杨先生告诉记者,看到志愿者一头汗,自己是又感动又不好意思。

在此次公益活动中,运管局回民分局和内蒙古爱心之家的志愿者们为旅客提供了出行咨询、运送行李、照顾老幼等服务,并且不断提醒旅客注意保管好自己的财物。热情耐心、细致入微的服务,受到了来往乘客的点赞,披着绶带、穿着红马甲的志愿者们,也成为了汽车站一道亮丽的风景线。

## 请勿车窗抛物!

“您好,这是请勿车窗抛物的宣传册,希望您文明出行,不要车窗抛物……”“您好,有时间看一下这份宣传册,为了他人安全,请对车窗抛物说不!”当日,在京藏高速榆林服务区、呼和浩特收费站,来自内蒙古公路路政执法监察总队直属支队、内蒙古高路公司的志愿者们向司机发放了一份特别制作的宣传册,呼吁广大司机朋友从自身做起,杜绝车窗抛物,做一名讲文明、讲道德的合格驾驶员。

别看这份小小的宣传册,里面可大有文章,如高速公路车窗抛物的危害,因车窗抛物引发交通事故案例,关于禁止车窗向外抛洒物品的法律法规等等。为了达到更好的宣传效果,本报与内蒙古高路公司在活动前期精心收集了上述资料,并配上了几幅车窗抛物瞬间抓拍照片和漫画。活动当天,同时在京藏高速榆林服务区、呼和浩特收费站进行了发放。

高速公路上有些司乘人员随意抛弃垃圾,致使高速路沿途成了垃圾重灾区,不仅影响了环境,还会带来很大的安全隐患。对于经常在高速公路巡查的路政执法人员来说,车窗抛物的行为可谓屡见不鲜,然而苦于取证困难,有关部门很难对这一行为进行处罚。“由于车窗抛物往往都是瞬间完成,因此这种行为通常不太容易被当场抓到。对此,路政人员会24小时轮班在高速公路上巡查,重点关注车窗抛物等不文明行为。”采访中,内蒙古公路路政执法监察总队直属支队二大队执法人员说。

除了发放宣传册,本报还与内蒙古高路公司利用设在高速公路上的LED显示屏进行主题宣传。在京藏高速呼和浩特段,沿线的几块巨型LED屏幕不断滚动播放着“《北方新报》、内蒙古高路公司倡议:请勿车窗抛物”的宣传语,时刻提醒着过往司乘人员文明出行,杜绝陋习。

## 一堂安全教育课

当日11时,驶入京藏高速榆林服务区的车辆渐渐多了起来,其中以大货车居多。利用司乘人员停车休息的时间,志愿者们临时组织了一堂安全教育课。

在高速公路行驶时,如果前方车辆突然扔出饮料瓶、易拉罐等垃圾,很可能让后方车辆司机躲闪不及而导致车辆失控,从而引发交通事故;即便扔出的是一张面巾纸、一个塑料袋,飘荡中很可能会影响到后方车辆司机的视线,对其正常行驶造成干扰;不仅如此,随意丢弃的垃圾污染环境不说,还给养护清理带来很大难度,养护工人在下车清扫时不得不在呼啸而过的车流中穿行,很是危险……

生动的讲解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司乘人员参与。听完讲解后,大家纷纷在写有“文明出行,拒绝车窗抛物”字样的条幅上签名,承诺今后将从自身做起,不在高速路上车窗抛物。来自河北省的货车司机张向军也在条幅上认真地写上了自己的名字。“对于经常跑货运的我来说,为了图方便,经常会把快餐盒、饮料瓶等杂物随手扔出车外,根本没考虑到这样会危害他人的安全。以后我一定会注意,并呼吁周围的人杜绝这一陋习。”张向军说道。

“开车出行,除了养成良好的习惯,还要在车上配备一个车载垃圾桶。”参与承诺签名后,志愿者们还向大家递上了专门为此次活动特制的车载垃圾桶。这些垃圾桶上写有“高速莫抛物 文明留手间”的字样,有大货车专用的,也有小轿车专用的,很快发放一空。

“你们举办这样的活动,本是为了提示我们的好意善举,没想到还免费赠送了贴心的垃圾桶,真是太感谢了。”从志愿者手中接过车载垃圾桶后,司机杨霞说道。

